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4
第一节 重大意义.....	4
第二节 现有基础.....	5
第三节 发展形势.....	7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1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1
第三节 主要目标.....	13
第三章 重点任务.....	17
第一节 深入贯彻高质量发展新理念，激发社区发展活力 “三大行动”	17
一、完善“一核五治”城乡治理体系行动.....	17
二、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参与社区治理行动.....	22
三、探索创新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体系行动.....	24
第二节 围绕构建高效能治理新格局，推进社区治理增效 “四大工程”	26
一、围绕增强市民幸福感，实施城乡空间提质工程.....	26
二、围绕激发社会创造力，实施社会主体培育工程.....	30

三、围绕提升人才高水平，实施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33
四、围绕推进治理智能化，实施智慧恩阳效能工程.....	36
第三节 适应城乡基层治理现代化新要求，提升基层治理 “五种能力”	38
一、着眼防治结合提升社区健康能力	38
二、着眼法治主线提升社区法治能力	42
三、着眼凝聚合力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45
四、着眼繁荣文化提升文化品位能力	48
五、着眼树立规则提升综治保障能力	53
第四章 保障措施	58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58
第二节 强化政策保障.....	58
第三节 加强宣传引导.....	59
第四节 强化考核督查.....	59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恩阳区落实“开放引领、产业强区”发展战略、提升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效能、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开好局、起好步的重要时期。

本规划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乡基层治理的系列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系列重大战略部署为指导，根据《中共四川省委 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的决定》《巴中市恩阳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巴中市恩阳区推进基层治理创新行动方案》等编制，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全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是新时代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的行动纲领，是指导各地各部门编制社区发展治理规划的重要依据。

本规划中“城乡社区”是指以居民委员会建制赋码的城市社区和集镇社区，对以村民委员会建制赋码的农村居民聚居点（亦称“农村社区”），参照相关要求优化公共服务。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以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励精图治的历史担当和务实深厚的为民情怀，对国家治理、社会治理、基层治理、社区治理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判断和新要求，突出了重视基层、大抓基层的工作导向。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把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作为国家治理重要内容进行部署，为做好新时代基层社会治理工作明确了思想指引、提供了根本遵循。2020年，在集中考验检验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抗疫斗争中，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高度肯定了城乡社区发展治理体系的城市“稳定器”作用和城乡社区的“大后方”地位。“十四五”时期，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全面现代化的系统变革时期，是基层治理体系作为国家治理体系基石地位进一步巩固的重要转折时期，恩阳面临城乡形态深刻重塑、社会结构深刻变化、利益格局深刻调整的大背景，将处于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需要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坚持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战略取向，进一步探索符合城市特点和规律、活力与秩序有机统一的现代化治理路径。

第一节 重大意义

城乡社区，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和城乡居民的生活家园，是城乡基层治理最频繁、最关键、最活跃的场景和形态，对提高

全区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具有基础性、决定性作用。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是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石，是促进城乡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推动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既是践行执政使命、顺应时代要求、彰显制度优势的政治任务和民心工程，也是增强社会活力、催生经济形态的现实需要和内在要求。为推进“十四五”时期恩阳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更好更快发展，结合我区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第二节 现有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区在实施“两项改革”、重塑基层治理空间结构的同时，系统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全区城市功能品质显著提升、基层治理能力得到显著提升，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取得显著成效。

一、城市功能品质提升

恩阳新城强势崛起。城市框架基本形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逐步完善。补短板方面，启动黄石、新桥河、临港产业园片区 2170 户棚户区改造，加快推进文昌、万寿等片区 7128 户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完成登科寺、新场等片区 4714 户老旧小区改造任务，补齐老城发展短板。强基础方面，启动环连子山片区道路，新建 5 条 7 公里城市道路，推进 6 条 12 公里城市主次干道建设，建成琵琶滩大桥、飞凤大桥、舜联至利达广场道路、张家碛至齐

家梁道路等项目。添业态方面，推动一批改善性住房建设，启动城市森林花园建筑试点，激活房地产市场，加大中高端商业品牌招引，盘活汇金广场、义阳府邸等商业综合体。提品质方面，锲而不舍抓好新一轮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挖掘城市文化内核，打响“米仓古道第一镇”。提升魁字湾街、义阳二街等街区。加快“十园六院”建设，建成大梁山公园、码头公园、登科山公园等5个城市公园。完成恩阳绿道专项规划编制，统筹推进绿化、亮化、美化，把廊道做绿、水系做美、干道做靓、节点做精，提升城市颜值。

二、城市管理做精做细

党政机构改革、乡镇行政区划调整、村级建制和村民小组调整优化全面完成，城乡基层治理取得积极进展。从严治党纵深推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思想政治提升、组织生活提质、改革创新提能、能力素质提高、基础保障提效“五大工程”加快实施。“四省五问”作风整治活动持续推进，干部队伍和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发展环境持续优化。法治恩阳、平安恩阳建设成效显著，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不断增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持续深化，民主法治建设深入推进，社会保持和谐稳定，荣获全省“七五普法”中期先进县（区）、全省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县（区）、全省双拥先进县（区）。社区建设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完成了59个村改居，打造了9个社区服务站，完成了10个三星级

标准城镇社区建设。用好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平台，持续推动交通治理、配套提升等行动，提升城市管护水平。新增公共绿地 5 万平方米，建成停车场（位）3 万平方米。新建和改扩建敬老院 17 所，建成城市社区、农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42 个，建成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1 个。

三、基层治理能力提升

坚持专项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相结合，推动政治、德治、法治、自治、智治融合，构建新时代“四化一体”基层治理新格局。以党支部建设为核心，依法治理和群众自治相结合的村（居）治理扎实推进。做好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后半篇”文章，完成了全区第十届村（居）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选举成功率 100%，落实村“两委”负责人“一肩挑”和班子成员交叉任职制度。修订完善了 443 个村（社区）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推广运用“1+3+N”网格化管理体系，有序实施“一村一（辅）警”制度。健全基层治理人才队伍、多元投入、示范引领、激励约束等保障体系，争创国家和省级乡村治理试点示范县（区）。

第三节 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我区将全面建设“两地三区”现代化新恩阳。恩阳既有快速发展的新城，也有特色旅游镇，无论新城建设和特

色旅游发展，当前都处于创新发展、跨越发展关键时期，既面对城乡形态深刻重塑、社会结构深刻变化、利益格局深刻调整的时代背景，又面临改革发展任务繁重、矛盾风险交织的发展态势，对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提出新挑战与新要求。

一、新时代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对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提出新要求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统筹推进镇（街道）和城乡社区治理，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工程。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聚焦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就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进行专题研究并作出决定。2021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意见》，明确了基层治理的关键、重点、抓手、体制机制等重要内容，提出要推动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提高基层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水平。城乡社区是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是国家治理的最末端，也是服务群众的最前沿，城乡社区治理事关党和国家大政方针贯彻落实，事关居民群众切身利益，事关城乡基层和谐稳定，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必须紧紧依靠基层、聚力基层、建强社区。

二、提升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效能是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的重要内容

“两项改革”是近年来四川部署开展的涉及最广泛、群众最关注、影响最深远的重大基础性改革之一，前阶段的行政区划和建

制调整已经取得了显著阶段性成效。为巩固和深化前期改革成果，“后半篇”文章将紧紧围绕“发展、服务、治理”三个核心关键，突出“变好、向善、更优”的改革价值取向，使乡镇行政区划和村级建制调整的“物理合并”真正产生“化学反应”，让改革红利永续释放，为乡村振兴提供新动能。省委、市委对做好“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作出了周密部署，提出了“八大主要任务”和“四项保障措施”，其中，理顺运行机制、推动高效运行，加强组织建设、抓实基层治理，提升基础设施、构建便民服务体系，培育优势产业、促进乡村长期发展等任务是进一步推进城乡社区发展治理现代化的重要举措，对不断增强社区服务能力，提高基层治理效能，提升经济发展后劲，确保群众短期利益不受损、长期利益有增进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三、新型城镇化及生产生活方式社区化对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提出期待

新型城镇化不仅是人口向城镇集中的过程，其核心在于实现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城乡经济社会同步发展。同时，随着电商、社区创业、家庭办公、网络直播等新经济、新业态的快速发展，就业方式更加灵活多样，工作场所任意化、工作时间碎片化、雇佣模式多样化趋势日益明显，以往的“单位人”向“社会人”、“熟人社会”向“陌生人社会”转变步伐进一步加快，人们工作、生活将更贴近社区、依赖社区。尤其是随着小康社会的全面建成和“十四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广大城乡社区

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增强,更加期盼获得更优质的公共服务、更舒适的居住环境、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丰富的精神文化。这些新变化都对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提出了新期待。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五次党代会、区第三次党代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对表对标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远景目标，秉持人民至上的工作理念，深入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人民群众享有更美好生活为总体目标，构建以“十大社区”为目标的城乡社区治理新格局。恩阳区以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参与社区治理、探索创新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完善“一核五治”城乡社区治理体系的“三大行动”，激发社区发展活力；以城乡空间提质、社会主体培育、人才队伍建设、智慧恩阳效能的“四大工程”，锚固社区治理本底；全面提升健康防控、党群服务、社会协同、基层统筹、综治保障的“五种能力”，着力提升服务供给质量，探索城乡社区治理的新理念、新机制、新模式、新场景，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新时代城乡社区治理新格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建引领共建共享。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健全以自治为基础、法治为根本、德治为支撑的城乡

基层治理体系，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动员各类市场主体、社会主体和社区居民，把不断满足全体人民的服务需求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坚持人民至上造福人民。始终把实现人民利益、满足人民期待、增进人民福祉作为一切工作的价值取向，努力办好民生事业、补齐服务短板、回应市民诉求。把群众参与、群众认同、群众满意作为衡量基层治理创新行动成效的标准，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精细化服务创造高品质生活，精准实施服务供给侧改革，让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坚持聚焦基层激活城乡。落实社会治理重心向基层下移的工作导向，将城乡社区作为高质量发展基本场域、高效能治理基本单元，健全城乡资源适配、赋权提能的制度保障，让基层有更多精力抓服务、更强能力谋发展、更高效率促治理。

——坚持治理发展一体推进。深刻把握活力与秩序的辩证关系，将发展和治理并行摆位，围绕“开放引领、产业强区”发展战略和“23456”工作思路，坚持用发展的思路和办法解决基层治理痛点堵点难点，以基层之治破解发展之困，推动高效能治理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

——坚持开放融合传承创新。聚集群众需求，加大改革创新力度，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突出“五社联动”

优势，支持各类主体平等参与提供服务，形成强大供给合力。坚持典型引领、以点促面、点面结合的工作方法，选择基础条件好、组织引领强、社会治理有效、辐射带动广的区域先行试点，及时把试点经验转化为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成果，统筹推进全区城乡基层治理。

第三节 主要目标

抢抓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乡村振兴等重大战略机遇，积极探索城乡基层治理模式，创新服务管理体制机制，把实践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以党的建设为引领，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以能力建设为关键，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建机制、提能力，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体系，着力构建新时代恩阳城乡基层治理新格局，为推进“开放引领、产业强区”发展战略和“23456”工作思路，为推动恩阳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到2022年，全区城乡基层党组织领导下的各类组织关系更加清晰顺畅，城乡基层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城乡基层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城乡基层治理制度框架体系基本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新格局基本形成。到2025年，形成完善的党组织领导的城乡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和可复制可推广的恩阳治理经验，构建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优质、文化

繁荣发展、管理民主和谐的城乡基层治理新格局。建成一批特色小镇（街道）、村（社区），持续提升城乡基层治理“恩阳模式”。打造一批全国、全省有知名度的镇（街）、村（社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水平整体走在全市前列。

展望 2035 年，恩阳城乡社区治理能力大幅提升，将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法治恩阳、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基本建成，文化建设全面进步，生态文明充分彰显，市民素质和文明程度明显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实现均等化，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显著提升，让所有恩阳市民享受安逸生活，书写“城市让生活更美好、城乡让城市更精彩”的恩阳表达。

专栏 1：巴中市恩阳区“十四五”城乡社区发展治理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单位	目标值	指标属性
（一） 党建 引领	1	小区（院落）党组织（或联合党组织）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2	“社区—小区”两级治理体系建成率	%	≥95	约束性
	3	软弱涣散党组织整治率	%	100	约束性
	4	区域化党组织建成率	%	100	约束性
	5	驻区单位参与社区共建率	%	100	约束性

(二) 五治 融合	6	中央、省、市、区重要会议精神学习传达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7	宣传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到位率	%	100	约束性
	8	社区法律之家建成率	%	100	预期性
	9	“一社区一辅警”、“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完成率	%	100	约束性
	10	社区“四议四调四评”工作法覆盖率	%	100	预期性
	11	道德银行建设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12	建立居民公约的小区比例	%	100	约束性
	13	社区志愿者队伍和志愿者服务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14	“一约七会”覆盖率	%	≥95	预期性
	15	每万人中注册志愿者数量	人	≥2500	约束性
	16	党建引领社区多元主体民主协商居民满意度	%	90以上	约束性
	17	智慧小区建成个数	个	≥20	约束性
	18	建立智慧服务及管理平台的社区比例	%	≥80	约束性
	19	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综合实现率	%	≥80	约束性

(三) 综合服务	20	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100	约束性
	21	社区每千人卫生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常住人口多的城市社区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平方米	≥60	约束性
	22	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数	万人	0.1	预期性
	23	社区社会组织“双百工程”完成率	%	100	预期性
	24	城乡社区平均社会组织拥有量	个	≥2	约束性
	25	社会组织孵化数	个	120	预期性
	26	政府购买服务资源交易平台建成率	%	100	约束性
	27	政府购买公共服务考核评价机制建成运行率	%	100	约束性
	28	三分之二以上社区居民志愿服务参与度	次	2	预期性
	29	居民对于社区治安环境的满意度	%	≥95	预期性
(四) 综治保障	30	社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成率	%	100	约束性
	31	创建省级“六无”平安社区	个	5	预期性
	32	社区兼职人民调解员配置率	%	100	预期性
	33	民生诉求响应应答率	%	100	约束性
	34	民生诉求响应完成率	%	≥95	约束性
	35	居民对于民生呼叫响应的满意度	%	≥95	预期性
	36	社区公共卫生防控体系建成率	%	100	约束性
	37	社区消防、安保、灾害等预警预防体系和应急机制建设率	%	100	约束性

第三章 重点任务

顺应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的城乡社会结构动态发展态势，着眼实施“三大行动”“四大工程”加快构建社区治理共同体，全面提升城乡社区治理“五种能力”，实现以“十大社区”为目标的城乡社区发展治理新格局。

第一节 深入贯彻高质量发展新理念，激发社区发展活力 “三大行动”

一、完善“一核五治”城乡治理体系行动

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居民需求为导向，建立健全“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全面覆盖的党建引领工作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进一步完善党组织领导下的政治、自治、法治、德治与智治相结合的城乡治理体系，全面推行“四议四调四评”工作法，共建共享、同心同向，建设同心社区。

（一）健全社区基层党组织体系

建立“纵向到底”的基层党的组织体系。健全镇（街道）党（工）委—社区党组织—居民小区（小组、院落）党组织三级架构。积极推动在居民小组、网格、小区（院落）建立党组织，统筹推进商务楼宇、各类园区、商圈市场等党建工作；构建以社区党组织为引领、居民委员会为主体、居民小组（小区、院落）为底部支

撑的纵向联动治理体系，“社区—小区”两级治理体系建成率不低于95%，构建“一核多元”的治理架构；理顺基层党组织和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之间的关系，形成“小区党组织+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的治理和服务体系，构建党建引领、联动协调的小区治理架构，激活基层治理“神经末梢”。构建“横向到边”的区域化党建组织体系。全面建立社区综合党委。以社区党组织为主体，组建社区综合党委，吸纳辖区内企事业单位党组织相关负责人为社区综合党委兼职委员，完善“社区综合党委”社区党建联席会议制度、社区治理议事协调机制，通过服务需求、服务资源、服务项目三张清单和双向认领机制等形式，鼓励驻社区单位发挥资源优势参与社区治理和服务，驻区单位参与社区共建率达到100%。结合“两新组织”建设，对符合条件（辖区内两新组织等党员人数达到一定标准）的社区，建立区域化功能型党组织；对符合党员人数等条件的群众自治组织，在功能型党组织架构下，按地缘、业缘、趣缘、网缘等建立党小组，加强社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二）发挥社区党组织的核心作用

加强城乡社区班子配备。拓宽选人渠道，加大从辖区“两新组织”、优秀退伍转业军人、大学生、网格员等群体中选拔社区党组织干部力度；全面推行社区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一肩挑”及“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严格落实社区党组织书记区级备案制度；支持居民小组党组织书记依法民主推选为居民小组长。实施

社区党组织带头人队伍优化提升行动。实施社区党组织“领头雁”工程，通过塑形象、树权威、聚人心、促发展，着力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作风过硬、群众公认的社区党组织书记队伍。加强社区组织廉政建设和管理，建立社区党组织书记小微权力清单，规范社区干部用权行为。足额落实社区干部薪酬待遇。推行社区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社区经济组织负责人、社区党组织提名推荐社区经济组织管理层负责人制度。完善社区治理架构。健全社区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由社区党组织研究讨论机制。推动管理和服务力量下沉，引导基层党组织强化政治功能，聚焦主业主责，推动街道（镇）党（工）委把工作重心转移到社区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做好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工作上，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公共环境上来。全面加强党建引领群建。加强和改进城乡社区党组织对社区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的领导，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群众组织、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等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开展工作的相关制度，深入开展以服务为主题的党建带工建、带团建、带妇建活动，充分发挥群众组织服务作用，统筹建设党群活动阵地，实现党员活动室、妇女之家、工会之家等活动阵地的共建共享。每年至少专题听取一次群团工作汇报，专题研究一次群团工作，社区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参加一次群团组织的活动，切实了解群团工作推进情况，并及时帮助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城乡社区全面贯彻落实。

（三）推进党建引领“五治”融合

坚持社区政治统领。不断健全完善党组织在社区治理中把方向、作决策、统资源、强服务的机制体制，将党组织有机嵌入到社区治理体系中，坚持为民服务“主航线”，紧盯群众生活中的堵点、痛点，由下而上“破”难点，完善社区“大党委”组织体系，着力推动组织网络社区全覆盖，成立网格党组织，实施基层党组织“一线筑垒”工程，促进基层党组织向抓党建、抓治理、抓服务的主责主业聚焦聚力。

激发社区自治活力。全面推广村（居）党组织提议、“两委”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居）民（代表）大会决议“四议”工作法，因村（社区）制宜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推动成立村（居）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会“四会”组织，完善村（居）民会议、村（居）民代表会议、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制度，实行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建立自治组织荣誉制度，每年评选表扬一批优秀村（社区）自治组织、自治组织负责人。开展市级道德银行示范建设和区级道德银行示范创建。以点带面、点面结合，全面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创新自治活动，广泛开展村民说事、民情恳谈等协商活动，吸纳利益相关方、统一战线成员、社会组织、外来务工人员、驻在单位等参加公共服务、积极建言献策，激发村（居）民参与村级事务的内生动力。

加强社区法治保障。全面实施“八五”普法，开展法律进社区活动。深入挖掘本土法治资源，以案释法，以身边人说身边事，

增强法治意识，形成百姓崇法循法行动自觉。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培育一批以社区干部、人民调解员为重点的“法治带头人”。完善法治服务供给，建立“社区法律之家”，推进“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全覆盖。

弘扬社区德治教化。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因村（社区）制宜健全完善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和乡村道德银行建设。推广宣传《巴中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推行评作为正党风、评孝道树家风、评功德纯民风、评贡献浓乡风“四评”工作机制，常态开展“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评选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完善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齐抓共管机制。开展“传家风、立家规、树新风”活动，鼓励设立家训墙、民风廊、村史馆、美术馆、博物馆、主题书屋等文化设施，积极举办喜庆丰收节、主题旅游节等特色节庆民俗活动。建立邻里互助机制，务实开展留守儿童、空巢老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心关爱活动，营造互助关爱温暖的邻里氛围。

探索社区智治支撑。顺应信息时代发展需要，加快推进智慧科学决策，推进“数字巴中”建设，将社区平安建设纳入“城市大脑”试点，加强社区治理事前、事中、事后的资源整合、力量融合、功能聚合、手段综合，试点“智慧社区”建设试点，建立“人、地、事、物、情”基础数据库及数据更新维护机制，形成常态化的社区数据采集体系，开展智慧养老、智能安防等的应用。

专栏 2：同心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居民小区党组织建设提升计划。提升社区综合党委覆盖率，建立“社区综合党委”社区治理议事协调机制，并发布“服务需求、服务资源、服务项目”三张清单。

2.“道德银行”建设提升计划。进一步优化“道德银行”的激励回馈机制，完善政府对“道德银行”的资金或者物资支持制度。

3.小区居民公约建设提升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小区居民公约，充分发挥居民公约在社会治理和社区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提升小区居民公约的覆盖率。

二、促进社会组织规范参与社区治理行动

推动“五社联动”主体功能完善。完善社区基础平台功能，社区“两委”积极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动员社区志愿者，吸纳社区公益慈善资源，支持、引入、监督、培育、孵化社工机构开展社会工作专业服务。完善社会工作者专业服务功能，协同社区“两委”开展居民服务需求调研，策划服务项目，参与或督导项目实施，为社区工作者和社区志愿者提供专业参谋、实践指引和服务指导，参与孵化培育社区社会组织。完善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供给功能，承接、实施社区公益项目或活动，组织居民开展自助互助服务，在提供社区服务、扩大居民参与、培育社区文化、促进社区和谐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完善社区志愿者服务参与功能，在专业社

工和社区工作者的带动引领下，积极参与社区自助互助服务和社区治理。完善社区公益慈善服务资源功能，充分激活社区可获得、可支配，用于回应社区需求、提供社区服务、解决社区问题的物质、资金、技术、服务等公益慈善资源。

畅通“五社联动”运行机制。创新社区与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社会慈善资源的联动机制，完善社区组织有效识别居民需求、统筹治理资源、设计服务项目、优化项目管理的治理统筹能力，完善社区组织链接慈善资源的动员机制，完善社区组织吸纳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服务项目提出、运行、监督全过程的制度设置，优化社区志愿服务参与机制，制定出台社区组织评估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治理成效的指导意见。实施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建立区级社会工作服务总站、镇（街道）社会工作站、社区社会工作室三级社会工作服务体系，形成专业化的社会工作服务力量和网络网点，培育孵化社会组织、培养本土社会工作人才、开展社会工作专业服务，打造枢纽型、立体型、综合型的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平台载体。

完善城乡社区自我服务机制。发挥城乡社区自治组织作用，围绕涉及居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组织社区协商活动，吸纳社区居民参与社区服务项目提出、运行、监督全过程，探索通过居民自愿筹资、建立社区基金等方式扩充自我服务资源。支持城乡社区群团组织发挥各自优势参与社区服务活动，大力培育发展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城乡社区志愿社会组织。

建立健全基层政府购买服务机制。将社区治理服务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将社区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纳入购买对象,逐步扩大购买服务资金来源和数量,拓展购买服务领域和范围,规范购买服务程序和方式,将适合采用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公益性、专业性、技术性服务交由社会组织、企业等社会力量承担。

三、探索创新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体系行动

推动政务服务下沉社区。推进“放管服”改革向基层延伸,优化公共服务资源布局,推进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规范村级组织代办或承接的政府工作事项,探索建立村级事务清单制度,推行“一门式办理”“一站式服务”。最大限度集成不同层级、不同部门、分散孤立、用途单一的各类业务信息系统,构建实体受理窗口、网上办事大厅、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的多样化服务格局,实现群众办事“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镇街”。构建以基层党组织为主渠道提供服务机制。2023年前,全面完成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充分利用智慧恩阳政务服务APP、政务服务微信公众号,全面实现“最多跑一次”“全程网办”“四办”改革。

集成全龄服务下沉社区。聚焦“一老一小”和特殊群体,坚持“全龄共享、友善公益”,推动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多渠道、多领域扩大适老产品服务供给,培育“互联网+养老”、医养联合体等新模式新业态,打造一批“智慧养老院”和“智慧养老社区”,积极建设川东北医养融合发展示范区。加强

专业教育、在职教育和岗位技能培训，强化专业养老护理服务队伍。发展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持续提升妇女就业技能，鼓励支持妇女就业创业，发挥妇女在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促进形成社会主义家庭文明新风尚。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建设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提升妇女儿童活动阵地，加大对侵害妇女儿童犯罪的惩治与预防力度。加强妇女儿童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建设。扩大妇女儿童福利范围，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婚姻家庭矛盾纠纷调解、心理咨询服务、巾帼志愿服务等纳入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做好新时代青年发展工作。优化青年成长成才环境，立足青年在就业创业、社会融入、婚恋交友、老人赡养、子女教育等方面的需求提供精准服务。加强青年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力度，促进青年身心全面和谐发展。加强青年人才队伍建设，大力推动实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吸引更多外来青年服务恩阳、扎根恩阳。维护青年发展权益，依法打击侵害青年合法权益的行为，做好重点青年群体服务管理。加强青年活动场所建设，营造良好的青年发展环境。积极发展关爱残疾人事业。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和服务体系，保障残疾人生命健康权、生存权、发展权。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照护和托养服务机制，强化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保障残疾人平等教育和就业权利，发展残疾人文化体育事业。深化“量体裁衣”式残疾人服务，加快发展残疾人服务产业。加强残疾人康复托养设施建设。培育发展助残社会

组织，建立解决残疾人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加强精神卫生福利机构建设和无障碍环境建设。

专栏 3：人群工作重点项目

1. 敬老院建设项目。建设明阳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在雪山镇、渔溪镇、花丛镇、茶坝镇、双胜镇、下八庙镇等镇新建敬老院。

2. 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推进社区居家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养老服务综合体、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城区颐养综合体、蓉创养老公寓、黄石盘老年养护院、养老机构服务能力提升、困难老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等项目建设。

3. 发展残疾人事业。完善提升区失能、半失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积极争取建设区残疾人康复中心等项目。

4.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建设。推进妇女之家、儿童之家、青少年活动中心建设。

第二节 围绕构建高效能治理新格局，推进社区治理增效 “四大工程”

一、围绕增强市民幸福感，实施城乡空间提质工程

满足城乡居民对美好生活的期待，着力构建布局科学、功能完善、全面覆盖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供给体系，建设尺度适宜、配套完善、文化浓郁、智能便捷、邻里和谐、治理有效的宜居社区。

（一）合理确定各类社区规模

统筹人口、空间、民情等多种因素，按照便于管理服务、便于群众自治、便于功能发挥的原则，把全区城乡社区分为传统城区社区、集镇社区、城乡结合新型社区、易地扶贫搬迁社区四大类别，建立城乡社区建制规模分类指导标准。传统城区社区适宜人口规模原则上为 2500-3000 户、常住人口 9000-12000 人；集镇社区为非县级人民政府驻地的一般乡镇，根据人口规模等因素在乡镇政府驻地场镇设置 1-2 个社区，在乡镇区划调整改革中被撤并的原乡镇政府驻地场镇符合条件的可设置 1 个社区；易地扶贫搬迁社区以常住人口 800-2000 人为宜（不足 800 人按小区建制，超出 2000 人可按多个社区建制）；城乡结合新型社区为隶属关系不清、辖区边界模糊的城乡结合部区域，要厘清治理边界，社区建制规模以 1000-2000 户为宜；城市拆迁开发过度过半或农业用地面积占比不到一半的城乡结合部行政村，可积极推进村改社区工作。

（二）改善城乡社区人居环境

推动城乡社区有机更新和环境治理。推进城镇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结合实际加装电梯、配置停车充电和体育健身等设施，推动拆墙并院、拆违增绿等公共空间微更新。加强亲民化、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实施背街小巷综合整治。推进历史名城、历史街区、历史建筑等历史文化遗存的修缮保护。加强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做好绿化美化净化、噪声治理、雨污分流和污水

集中收集等工作，开展绿色社区创建行动，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区。倡导“垃圾分类就是新时尚”理念，推进有条件的镇（街道）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强化社区环境管护。开展形式多样的社区公共空间、公共设施、公共绿化管护行动。社区与物业公司整体联运，建立“社区+物业服务中心”社区环境管护模式，搞好社区内公益性设施和环境的维护工作；建立健全绿地认领、公共空间认领、公共设施等维护认领的志愿者积分机制，以积分评比奖励的形式，激励社区居民、企业、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人居环境建设成果的维护管理。

（三）美化生态环境塑造公园场景

提升公园城市功能品质。坚持“三态合一”，立足城市发展阶段，梳理山水肌理，强化城市更新，实施城市“双修”，塑造山水公园城市形态。有序推进城市公园、城郊山地森林公园建设，重点打造“十园六院”。突出“公园、绿道、河流、街区”四大建设重点，落实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推进重点地段路面、绿地带、自然山体升级改造，实施沿河景观工程，推动景城融合发展。加强城市景观和建筑风貌建设，增强城市区域纵深空间层次。挖掘城市文化内涵，培育开放、大气、包容的城市氛围，重现“早晚恩阳河”盛景。

融入全域景区化社区理念。形态上舒心，创新建构“公园+”空间布局模式，以改善居住环境为目标，推动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加强对社区建筑立面和建筑风格的有效管控，全面实施背

街小巷综合整治，推动公园形态与社区空间的有机融合，建设城绿交融的舒心美好社区。生态上怡人，深化社区公共区域全域景观化创建，坚守“留白增绿”，因地制宜加强社区微景观建设，开展“绿色社区”创建活动，加强城乡社区环境综合治理，做好城市社区绿化美化净化、垃圾分类处理、噪声污染治理、雨污分流和污水集中收集等工作，实现天蓝、地绿、水清、丘美的大美生态本底，建设生态宜人绿色发展的社区。文态上浸润，加强文化与街区建设深度融合，注重历史建筑和历史街区保护，对传统民居建筑采用“修旧如旧”的原则进行保护和修缮，按照“整体和谐、多样有序”，推动社区美化营造，彰显生活韵味，建设文态浸润传承创新的社区。

专栏 4：宜居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基本形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的制度框架、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基本完成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2.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置工作提升计划。区、镇、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分别达到 50%、40%、30%。

3.城乡社区风貌提升计划。打造恩阳城区重要节点绿化、灯光、城区建筑设施及景观，对重点建筑、地段进行风貌改造。

4.恩阳城区“十园六院”。建设大梁山城市公园、连子山公园、登科山公园、义阳山公园等 10 个公园及米仓水驿、

云端别院、恩阳花间堂等6个特色小院，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品质。

5.城区绿道建设项目。新建恩阳河生态绿道，配套休憩亭、自行车停车棚、绿化景观等附属设施。

6.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快城市道路、绿化、公共服务等配套建设，增强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质。

二、围绕激发社会创造力，实施社会主体培育工程

围绕居民生活便利化，培育发展直接面向居民的社区服务、社区经济，激活社区造血功能，扩大社区就业创业，增加社区居民收入，建设宜业社区。

（一）积极发展社区社会企业

建立社区社会企业培育发展促进机制。推动支持符合条件的公益性社区服务类、物业服务类等组织向市场化转型。支持社会力量投资创办社会企业。鼓励社会团体、公益基金会、城乡社区（居委会）、有志于公益事业的企业和个人，依照《公司法》投资创办社会企业。加强对社会企业的培育孵化力度。营造支持社区社会企业发展良好环境。推动出台鼓励社区服务类社会企业发展的政策文件，从登记注册、评审认定、经营许可、税收优惠、资金反哺、后续监管、退出机制等进行引导规范。畅通政府采购社会企业服务的渠道。探索社会企业、社会组织托管政府和社区公共空间开发无偿和低偿收费的公益项目，将社会企业纳入政府购

买服务范围。建立健全社区社会企业监管服务体系。建立社会企业子系统和社会企业信用公示平台。依法加强对社会企业经济属性监管。依法履行对社会企业的市场监管职责。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依法履行对社会企业的市场监管职责。建立社会企业信息公开披露制度。引导社会企业通过社会企业信用公示平台，主动公开社会企业承担公益项目和公共服务信息、业绩信息、利润分配信息。

（二）大力推进社区基金发展

多途径建好社区基金。鼓励有条件的社区，按照政府主导、市场主导和社区居民主导等不同类别设立社区治理发展基金。加大社区基金的社会募集。积极整合、动员社区公益资源，建立居民、企业、社会组织常态参与社区捐赠机制，借助“慈善公益联合捐”主题活动开展集中捐赠活动。加强项目基金筹措。依据社区需求，设计符合社区发展的公益项目，寻求有爱心的企业和居民捐助。申请政府资助。立足社区建设热点，申请政府购买公益服务资金或政府拨款。规范社区基金的使用。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坚持公开公正透明的原则，由社区发展基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社区基金的具体资助计划，主要用于资助社区困难群众、开展社区社会服务及社区公益项目，鼓励居民间资助、互助、他助、群助。借力社区基金会推进社区治理。结合社区实际，发挥社区基金在社区帮扶济困、矛盾调解、环境美化、文体活动等事务方面的积极作用，聚集社区资源、解决社区问题、创新社会治理，

成为社区居民需求的“回应者”、社区活力的“撬动者”、社区治理的“推动者”。

（三）培养壮大社区服务业

加强社区服务业的规划。把社区服务业纳入城乡社区规划、改造工作中统筹，培育适合社区特点的科创、文创平台，打造社区孵化、园区转化的双创生态。探索以“公益+低偿”“公益+市场”等方式引入社会服务，以政府购买为引导逐步过渡到居民购买、社会购买，催生养老扶幼、教育培训等新业态、新经济。推动社区服务业深度融入现代服务业体系，畅通和扩大经济内循环。发展社区便民商业服务。鼓励邮政、金融、电信、供销、燃气、自来水、电力、公交、产品质量监督等公用事业服务进入城乡社区，合理布局线下网点，推行线上服务。鼓励兴办居民服务，支持开设社区超市（便利店）、肉菜市场、家政服务、快递、洗涤、缝补、维修等生活保障性商业网点，多方式多渠道提供护理、托管、餐饮、美容美发、资源回收等生活服务。发展家庭服务业。以社区照顾和家庭照顾为本，大力发展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社区照料、病患陪护等在内的主要家庭服务业。支持建设一批嵌入式、分布式、连锁化、专业化的社区托育服务设施，提供全日托、半日托、计时托、临时托等多样化服务。在社区推进家庭关系、教育健康、法律咨询、心理健康等辅导及咨询服务。发展家政服务业。支持依托政府投资建设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场地）设立家政服务网点。加大家政服务行业技能培训力度，安排相关学校、企业进社区提供育婴、母婴、月嫂、养老、保健按摩等方面的家政服

务技能培训，壮大家政服务行业队伍，提高家政服务质量。积极推进线上线下家政服务超市建设，加快打造家政服务网络平台。

专栏 5：宜业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社区社会企业培育孵化计划。进一步加强社区社会企业的培育孵化，从登记注册、评审认定、经营许可、税收优惠、资金反哺、后续监管、退出机制等进行规范引导。

2.社区基金发展计划。鼓励社区通过开展社区有偿服务、社区义卖、募捐等方式创立社区基金。

3.社区物业服务质量提升计划。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服务公司“四方”议事协调机制，促进物业服务企业提升服务质效。

4.社区共享经济探索发展计划。围绕知识技能、教育培训、物流资源、交通出行、医疗健康、居住空间、文体娱乐等资源，探索发展社区共享经济，推动共享经济多元繁荣发展。

5.社区集体经济发展计划。鼓励有条件的社区构建“社区+公司+居民”的发展模式，壮大社区集体经济，增加社区居民收入。

三、围绕提升人才高水平，实施人才队伍建设工程

推进社区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构建全周期职业化社区人才体系，把人才队伍建设作为社区发展治理的基础性工程，引导更多人才在基层汇聚、在基层成长、在基层成才，建设活力社区。

（一）培育壮大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

规范社区设置和职数配备，合理优化社区网格划分，拓展社工人才队伍来源，选拔高素质人员充实社区人才队伍，优化社区人才队伍素质及结构。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建设。实施社区专职工作者培养工程，依法选举产生的社区“两委”常职干部以外的社区工作者，原则上由组织、民政部门通过公开招考聘用。完善社区专职工作者参加社会工作职业资格评价和学历教育。支持符合条件的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通过选举进入社区党组织、居民自治组织。加强社区专职工作者队伍培训。将专职社区工作者培训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按照分级分层分类的培训原则，制定科学、统一、实用的专职社区工作者培训大纲，社区党组织书记、居民委员会主任每年轮训一遍，其他“社工岗”人员每2年轮训一遍。健全社会工作人才培养制度。制定年度社会工作人才培训计划，提升现有实际从事社会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使他们通过职业水平考试获得职业水平证书并按要求进行登记，逐步做到持证上岗。

（二）强化社区人才政策支撑

将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纳入地方人才发展规划。结合实际制定社区工作者队伍发展专项规划和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把城乡社区党组织、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成员及其他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纳入社区工作者队伍范畴统筹管理。大力实施社区工作者队伍专

业化建设“四个一批”工程。积极推进社区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依据《社会工作者国家职业标准》和《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暂行规定》，科学、规范地设置社会工作岗位，确定职业规范和从业标准，认真组织开展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评价和社会职业资格评定。健全社会工作人才发展体制机制。建立高层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选育用管”工作机制，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由基层政府职能部门根据工作需要设岗并按规定招聘，街道办事处（镇政府）统一管理，社区组织统筹使用。建立社区专职工作者基本报酬正常增长机制，将符合条件的社区专职工作者纳入社会保险制度保障范围，按规定购买社会保险，鼓励有条件的街道（镇）为社区专职工作者缴存住房公积金，建立社区工作者专业水平与岗位、薪酬、晋升使用的对应机制，侧重向“急难繁重”岗位倾斜。对获得社会工作职业资格的社区工作者给予职业津贴，推进社区工作者队伍稳定、健康、活力发展。

（三）促进志愿者队伍健康发展

壮大志愿者队伍。着力培育社区服务志愿者队伍，建立完善志愿者招募机制、培训制度、表彰机制，促进志愿者队伍健康可持续发展，每万人中注册志愿者数量不少于 2500 人。做好志愿服务记录和证明出具工作。推广应用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建立统一的志愿者、服务对象和服务项目网络对接平台，促进社区居民需求与志愿服务供给有效对接。推进社区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

化。制定分类细致的志愿服务工作计划，鼓励志愿者在社区开展“环境资源保护、生态文明建设、可持续生计、支教、老年人护理、困境儿童扶助、残疾人关怀、艾滋病感染者关怀、小动物关怀、公民教育等”特色服务。强化社工职业舆论宣传。开展“最美社工”“优秀社工案例”评选，开展媒体社工机构展示、社工人物展播、案例分享、社工知识普及等活动，传播社工精神，扩大社会影响。

专栏 6：人才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 社工人才培养培训计划。实施“千名社工专才培养计划”，推动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建设。

2. 志愿者队伍壮大计划。探索社区志愿者可持续发展机制，围绕“环境资源保护、支教、老年人护理、困境儿童扶助、残疾人关怀”等服务壮大志愿者队伍。

四、围绕推进治理智能化，实施智慧恩阳效能工程

顺应科技创新变革趋势，以智慧社区建设为载体，创新智慧科技在社区治理和生活服务方面的多场景应用，推动社区安全更加可靠、服务更加便利、治理更加高效、党建更加有力，建设智能高效的智慧社区。

打造智慧社区。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引入专业力量开展智慧城市规划研究，深入推进宽带提速工程，加快农村宽带管网建设

和升级，加快既有住宅小区和商业楼宇光纤到户改造，推进高速无线宽带覆盖。深入开展“互联网+”项目，推进数字型社会建设，打造数字型政府，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强化数字信息对城乡未来发展的引领作用。推进乡村智慧基建、智慧产业、智慧服务、智慧治理等建设，大幅度提升乡村网络设施水平。围绕 5G 数字化经济应用，推进小区充电桩、智慧停车场、多用途高空智能监控等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市政路灯杆、公安监控杆、交通监控杆等杆塔集约建设和升级改造。加快建设恩阳融媒体中心，集成数字节目制作、数据储存、传输交换功能，构筑信息综合处理中心。打造“智慧民生”，推动人口、税收、医疗、社保、就业等社会公共服务信息化进程。

打造智慧社区治安防控体系。按照“智慧恩阳”建设总体要求，推动智慧法院、智慧检务、智慧公安、智慧司法在社区治理领域的应用，2023 年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推进“天网”建设，推动“平安智慧小区（单位）”建设，到 2023 年底，“平安智慧小区”覆盖人口占城区实有人口比率达 95%以上，2025 年底，完成 70%机关单位的“平安智慧单位”建设。

专栏 7：智慧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智慧社（小）区建设示范计划。建成 1 个智慧社区示范，2-3 个智慧小区示范，实现智慧社（小）区服务信息化应用。

2.城乡社区智慧治理效能提升计划。2023年前完成规划编制，2025年前构建起智慧防灾、智慧安防、智慧政务、智慧交通等为重点的智慧城市集成管理体系。

3.实施“互联网+项目”建设。推进小区充电桩、智能停车场、多用途高空智能监控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智慧民生、智慧产业、智慧服务等建设。

4.城乡社区安防能力提升计划。进一步加“雪亮工程”建设与联网应用，实现村(社区)“雪亮工程”覆盖率95%以上。

第三节 适应城乡基层治理现代化新要求，提升基层治理 “五种能力”

一、着眼防治结合提升社区健康能力

坚持以人为本、健康优先，把健康理念融入社区工作全过程，通过开展健康教育，优化健康服务，强化健康保障，建设健康环境，着力消除影响社区居民健康的主要危险因素，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活环境和社区发展模式，全方位保障社区居民健康，建设健康社区。

(一) 健全社区防控体系

建设疫情防控体系。完善城乡社区、小区物业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在重大疫情防控中的协同机制。探索建立社区健康师制度、疫情防控卫生专员制度。防治结合，强化传染病防控能力。

结合传染病的流行特点，常态化开展医务人员传染病知识培训，进一步提高社区医院在健康体检和日常诊疗过程中早发现传染病的能力。规范社区医院预检分诊流程，健全传染病报告制度，提升法定传染病早报告能力。强化重点人员健康管理。按照当地党委政府的统一安排，配合做好重点人群的日常健康管理、健康监测和心理支持等服务。同时，进一步完善防护设施，强化社区医院自我防护能力。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在专业公共卫生机构指导下，按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做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加强慢性病患者的健康管理，做好居民的健康教育，切实提升对辖区居民的健康管理水平。

（二）开展社区健康促进活动

将健康社区建设纳入社区发展规划，制定促进居民健康的规章制度和相关措施；成立社区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健康社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有专人负责健康社区工作，有健康社区工作计划和总结。开展社区健康教育宣传活动。全面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工作要求，以《中国公民健康素养——基本知识与技能》为主要内容，广泛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活动。定期组织居民开展健康知识讲座、健康巡讲和多种形式的健康主题活动，全面提高社区居民的健康知识知晓率和行为形成率。构建社区健康促进新模式。合理整合社区居委会、小区物管公司、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多方资源，以社区居委会为主导，小区物管公司为抓手，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技术支撑，形成“社区

“一物管一家庭”的健康促进模式，提高健康服务的可及性，促进健康教育社区化、家庭化。打造健康的支持性环境。在社区内建设健身场所、健康步道、健康专栏、健康加油站、健康活动室等有利健康的场所和设施。利用小区多媒体、固定广告栏、电梯广告栏、LED显示屏等开展健康促进和健康教育知识宣传，通过在居委会、物业服务中心、社区活动室等处设立健康教育宣传资料架，摆放健康宣传资料和健康支持性工具等方式，营造良好的社区健康宣传氛围。

（三）加强社区医疗卫生服务

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辖区内健康社区支持性环境的建设、日常维护和更新工作，为社区健康教育宣传活动的实施提供师资和技术支持；定期为本辖区内相关单位提供社区健康教育工作技能培训；负责健康社区、健康家庭和健康生活方式指导员相关资料的收集和报送工作。强化对社区重点医疗卫生服务需求覆盖，加强社区慢性病管理、社区心理健康、社区妇幼健康、社区康复、社区中医药等方面的服务。开展社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升社区保健、防疫等水平，做实做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实现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老年人、孕产妇、儿童、残疾人、高血压、糖尿病、结核病等慢性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贫困人口等签约重点人群。逐步推进家庭医生首诊，推动建立分级诊疗体系，使社区居民的基本医疗服务需求通过家庭医生直接或转介服务在社区得到有效

满足。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固定医生与患者之间的联系，通过服务提供逐步建立起医患双方的相互信任机制，形成长期稳定的医患信任关系。开展社区远程医疗服务。借助 5G 通信技术在医疗服务中建立的成熟应用场景，以及 AI 技术在疾病诊断领域的广泛使用，适时开展便捷和富有质量的远程诊疗，更好地满足人们对健康、便捷、智能、舒适的生活品质要求。推进社区医院建设。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主开展社区医院建设，并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合理规划社区医院建设数量和任务目标。

（四）加强社区健康老龄服务

发展社区托养与居家照护服务。不断扩大养老服务供给，引导社区托养机构向嵌入式、多功能方向发展，完善居家照护服务，重点聚焦老年人社区生活照护需求，完善助餐、助浴、助洁、助急、助行、助医等社区养老基本公共服务。推动医养结合服务。建立整合型老年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合理规划布局和调整老年医疗与护理机构。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载体，吸引和利用社会力量参与，做实与养老机构、社区托养机构签约服务全覆盖，提供基本诊疗、公共卫生、康复、护理、家庭医生、技术指导与培训等服务。加强社区适老环境建设。推进与老年人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设施 and 家庭的无障碍改造，实施扶手工程、电梯改装等为老辅助设施建设。通过政府支持、社会参与、家庭自助等方式，实施老年人家庭居室适老性改造。

专栏 8：健康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社区健康教育促进提升计划。通过开展社区健康教育，让居民养成良好的文明健康行为，建立健康均衡的生活方式，到 2025 年，职工基本健康知识知晓率达 85% 以上，基本健康行为形成率达 75% 以上。

2.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标计划。实施城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标准化达标和特色项目工程，到 2025 年，实现城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0% 达标。

二、着眼法治主线提升社区法治能力

以加强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为目标，加大法制宣传，建立基本公共法治服务体系，营造起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加强法治保障能力，提升社区民主法制建设新水平，建设法治社区。

（一）深入开展城乡社区法治宣传

推动法治宣传阵地建设。将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纳入城乡发展规划，统筹布局，因地制宜，加快建设社区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书屋、法治公园等法治宣传教育传统阵地建设；在广播电台、电视开辟法治专栏，充分利用微信、QQ 群等新媒体开展普法，精心打造法治宣传新媒体阵地。丰富法治宣传形式。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工作，扎实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宣传及推进法律进城乡社区活动。大力推进融媒体中心编排《法律宣传进社区》《乡

坝里的法官》等法治文艺精品节目，常态开展以案说法、现身说法、讲堂说法。举办法治讲座、法律知识竞赛、法律咨询活动、开辟法治宣传园地、悬挂宣传横幅、标语展牌、向社区居民赠送法律知识读物和宣传资料等方式大力普法。开展对特定对象的法治宣讲。组织开展对青少年、老年、妇女、外来务工人员及流动人口等不同对象的普法教育。在全国法制宣传日等时间节点，聘请司法工作者、法律服务志愿者来社区开展现场法律咨询活动，免费为居民解答有关法律问题，并根据需要提供法律服务。大力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宣传。

（二）建立基本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推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推进完善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点建设。在社区法律顾问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依托各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建立公共法律服务点，定期组织法律服务工作者蹲点上门，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法制宣传、纠纷调解、法律援助受理等公共法律服务。探索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新形式。加快推进建设“智慧法律服务”，推动向移动服务、随身服务、个性服务方向发展，实现法律咨询、事务办理“掌上办”“指尖办”。促进公共法律服务要素和资源在城乡之间合理流动，打造社区半小时法律服务圈。建立社会力量参与基本公共法律服务活动的机制和平台，发展壮大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建立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法律服务机制，并将其列入同级政府财政预算。拓展基本公共法律

服务新内容。努力降低援助准入门槛，扩大法律援助惠及面，不断提高法律援助质量与效率。加快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工作室）规范化建设，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一窗办理”，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三大平台”资源共享、融合发展，为群众提供“抬头能见、举手能及、扫码可得”的公共法律服务。将法律援助覆盖人群从低保群体拓展至低收入群体，确保更多困难群众享受政府的关怀。简化法律援助的申请手续，推广“一站式”服务和“零距离”“零等待”，为卧病在床、行动不便等特殊群体开辟“绿色通道”“上门服务”等便民措施。

（三）提升社区民主法制建设新水平

完善依法建章立制。制定社区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和工作运行机制，按照依法建制、居民自治、民主管理的模式，指导制定社区干部民主选举制度、民主议事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居民公约、财务公开及财务监督制度、居民民主评议干部制度。凡是需要公开的居务工作和被列入民主管理范围的工作，都要依法建制，按章办事。开展社区专项整治。实现“最多跑一次”改革全覆盖，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全覆盖，应用信息化手段开展专项治理。切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把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与反腐败、基层“拍蝇”结合起来，营造风清气正的城乡社区环境。开展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创建。扎实开展法治社区示范创建活动，完善“民主法治示范社区”建设指导标准，加强“民主法治示范社区”普法骨干培训，重点强化城乡社区组织建设、民主建设、法治

建设与和谐发展，积极争创省级、国家级法治示范社区，全面推进城乡社区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进一步把握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的关键环节，探索健全“法律明白人”培养标准体系，优化推进“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的组织保障，重点提升基层党员、干部法治素养，培育一批以社区干部、人民调解员为重点的“法治带头人”，完善法治服务供给，推进“社区法律之家”、“一社区一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 100%。

专栏 9：法治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 1.社区法治宣传计划。新建一批社区法治文化广场，结合“八五”普法工作，充分利用“4.15、5.12、9.15、12.4”等时间节点开展社区普法宣传。
- 2.基本公共法律服务均衡发展计划。推进完善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点建设，加快“社区法律之家”“一社区一法律顾问”全覆盖。
- 3.“法律明白人”培养计划。实现每个社区培养 2 人以上的“法律明白人”骨干，每户人家培养 1 名“法律明白人”。
- 4.“六无”平安社区创建。“六无”平安社区达到 90%以上。

三、着眼凝聚合力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将为民服务作为基层治理第一要义，坚持以居民需求为导向，改革创新为动力，不断激发居民自治活力，增强社区服务功

能，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化、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区域公共服务协同化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建设幸福社区。

（一）优化社区服务供给

缩小城乡社区服务差距。坚持城乡融合发展，依托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和服务机构，提供面向全体城乡居民、贯穿生存发展各阶段和生产生活各领域的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大力推动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向农村社区延伸，发展适应农业现代化需要的生产服务，完善农村“三留守”人员关爱服务机制，切实提升对留守儿童和妇女、老人的服务能力，推进城乡社区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城乡社区服务便捷化。完善城乡社区便民利民服务网络，积极打造“15分钟生活圈”，完善城乡社区综合性服务网点，发展城乡社区短途通勤公交服务，鼓励邮政、金融、电信、燃气、自来水、电力、产品质量监督等公用事业服务进入城乡社区。促进城乡社区志愿服务和专业服务常态化。拓展志愿服务阵地，加快推进志愿服务组织孵化基地建设，在项目孵化、合作交流、业务支持方面提供有针对性的扶持，打造志愿服务品牌项目。探索建立志愿服务激励回馈及购买社会服务机制。常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围绕文明细胞创建等，聚焦重点领域和民生需求，组织开展主题鲜明、紧贴需求的志愿服务活动。

（二）拓展服务综合效能

强化治理资源整合效能。建立“一张治理项目清单”，统筹整合多部门治理资源，形成治理合力。探索闲置国有资产管理移交社区，推动社会组织、社会企业等主体共同开发利用社区闲置资

源。探索市场主体与社区服务诉求的供需对接机制，在不同社区类型中，分层分类探索社会资本参与社区服务设施投资、建设、管理及运营的供需对接机制，综合运用公建民营、价格和补贴动态调整等方式创新社会资本服务设施建设机制，促进公共资源配置最优化、社区居民可及性最大化。

推进亲民化改造。遵循“风格亲民化、功能综合化、流程便捷化”理念，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进行改造提升，优化内部功能布局，推行“撤走办公桌”行动，加强环境营造，优化办事程序和服务时段管理，提升服务效率将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成为党员群众的温馨家园，推动社区服务管理向扁平化、精细化、人性化、信息化方向发展。

建立社区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及动态调整机制。要不断梳理、优化公共服务清单，建立公共服务清单生成、评估、反馈和退出机制，推进社区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

集成推进镇街职能体系建设。制定部门向镇街下放权力事项清单，推进镇（街道）职责任务、公共服务、属地管理清单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镇街层面队伍、网格、平台、机制优化整合，构建“一支队伍统管、一张网格统揽、一个平台统调、一套机制统筹”基层工作机制。加强镇街领导班子建设，赋予并严格执行镇街对部门派出机构的日常管理权、区域内规划参与权、综合管理权和关系民生的重大决策建议权。加大镇街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招录招聘力度，适度向优秀社区干部、服务基层项目人

员倾斜。完善社区工作者统筹管理机制和专业化培养职业发展体系，鼓励镇街、社区开发设立社工岗位。

专栏 10：幸福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城乡社区服务便捷化提升计划。在全区全面推行打造“15分钟生活圈”建设，完善城乡社区综合性服务网点。

2.社区基本公共服务清单及动态调整计划。制定社区公共服务事项基本目录清单，明确党建服务类、医疗健康类、就业帮扶类、社会服务类等公共服务项目，细化清单内容，全面实行基本公共服务的需求识别、清单管理、动态调整。

3.社亲民化改造提升计划。加快对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中心开展亲民化改造，大力提升服务功能，营造便民环境，实现了服务有阵地、服务有保障、服务有质量，有效提升了社区服务水平。

4.社区赋能扩权减负增效计划。持续推行社区公共服务事项准入制度，着力推动力量下沉、权力下放、资源下倾，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领导作用，让社区居委会从行政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将主要精力投入到进网格、访民情、解民忧中去。

四、着眼繁荣文化提升文化品位能力

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优秀传统文化，加强乡风文明建设，以“关爱人、服务人、教育人、凝聚人”为核心内容，建

设宜人温馨、管理有序、民主自治、文明祥和、有利于人的全面发展的新型人文社区。

（一）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宣传

加强思想政治学习教育。社区党组织要不断强化履职尽责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推进“两学一做”“牢记使命、不忘初心”“党史学习”等学习教育活动常态化制度化，在社区居民中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普及和学习教育，深入开展伟大中国梦宣传教育，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积极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与宣传，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加强理论宣传平台建设。积极探索“理论+文艺”“理论+网络”等宣讲方式，用好“图说我们的价值观”、讲文明树新风公益广告牌，建设“社区微课堂”、成立“社区党校”、创建社区“微信公众号”等，积极宣传党的惠民政策，推进党的声音进万家，用正确的舆论导向来引导居民。加强意识形态引导管理。加强对传统阵地，社区体育广场、廉政文化教育示范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文化墙、法制宣传专栏、社区党员微信群等的意识形态管理，把意识形态工作融入小区业主公约、小区文明公约中，让居民在参与社区治理中自觉紧跟党组织，不断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积极发展社区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推动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日常化、具体化、形象化、生活化。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居民公约、村规民约，内化为居民的道德情感，外化为服务社会的自觉行动，增强居民的社区认同感、归属感、责任感和荣誉感。加强公民道德教育。深入开展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教育，广泛宣传《巴中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大力推广践行“新时代文明实践推动日”，广泛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发现和宣传社区道德模范、好人好事，弘扬真善美，大力褒奖善行义举，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引导社区居民崇德向善。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构建“实践中心—实践所—实践站”，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组织体系。以文明社区、文明家庭、文明户等精神文明细胞创建为载体，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健康向上的价值取向。深化道德银行实践。实现社区道德银行全覆盖，对文明行为进行记录，实行积分制管理，文明行为积分用于兑换物资或者服务。

（三）加强城乡社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实施社区文化家园建设工程。整合社区现有文化设施，挖掘可用空间资源，立足自身人文特点，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围绕“文化驿站、共享空间”的定位，吸纳各类社会组织、各方人士参与社区文化家园建设试点工作，组织居民群众参加喜闻乐见的各类文化活动，把家园“种”文化、政府“送”文化与居民“享”文化三者紧密结合，让社区居民共享文化发展新成果。加强社区文化活动和

载体建设。利用长廊、橱窗、楼道、街区等基础设施，开展社区风采、和睦邻里、美好生活等内容的展陈展示。结合传统节日，组织开展“我们的节日”等节庆活动。依托社区服务公众号、微信群、QQ群等载体沟通信息、交流思想、增进情感，推进和谐社区建设。定期组织文化志愿者为社区群众辅导文化艺术，开展示范培训，帮助社区建设特色文化体系。深化社区文化治理体制改革。建立健全社区文化建设人才保障机制、经费保障机制，设立社区基层文化建设专项基金，加大城乡社区文化建设资金的投入力度，加大政策对城乡社区文化建设的支持力度，吸引社会资金投入社区文化设施建设，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多元投入的发展格局。建立健全城乡社区文化建设的居民参与机制，鼓励社区居民自觉主动参与社区建设。建立健全城乡社区文化建设的绩效评价机制，实行激励机制和惩罚机制等配套机制。

（四）大力推进“人文巴中”建设

加强本土优秀文化传承。深入挖掘巴中红色文化、历史文化、民俗文化等丰富独特的文化资源，定期举办巴人文化艺术节，推进传统文化进社区，发挥优秀民俗文化在道德约束、教化群众、凝聚人心方面的积极作用，建设有文化底蕴、精神内核的“人文巴中”。开展“书香巴中·全民阅读”活动。探索各级各类图书馆、书城书店与社区联建分馆、书吧等新型阅读空间，推动党报党刊、主旋律电影、戏曲和曲艺进社区、进院落。组织开展社区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健全社区道德评议机制，开展“道德模范”“巴中好

人”“最美人物”系列选树活动和家风家训传承行动，组织居民群众开展文明社区、文明家庭创建活动，并按照规定给予奖励。持续开展移风易俗行动。提升婚丧嫁娶简约庄重的仪式感，推动红白喜事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倡导婚事新办，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新型婚恋观，推行免费颁证和婚礼式颁证服务。养成居民文明、科学、健康、向上的思维习惯和生活方式。进一步培育新乡贤文化。从本地文化达人、社会名人、经济能人、乡土人才、致富能手等五类人员中选拔新乡贤对象，建立社区新乡贤队伍，结合实际，以社区为单位单独或联合成立新乡贤理事会，把各类乡贤请上道德讲堂，让广大居民受到道德滋养，凝聚乡贤力量服务城乡社区发展。

专栏 11：人文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社区学习宣传提升计划。建设“社区微课堂”、成立“社区党校”、创建社区“微信公众号”等阵地和渠道学习和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2. 文化场馆建设。推动巴人文化博物馆、文化艺术中心（美术馆）、“张思训”天文馆、文化馆、图书馆、史志馆、国家综合档案馆等项目建设。

3. 社区文化家园“六有”建设计划。以新时代文明实践建设为载体，加强社区文化家园示范建设，示范社区实现有“市

民文化讲堂”“社区文化展示”“社区文化社团”“社区文化品牌”“社区文化节日”“网络文化平台”“六有”建设目标。

4.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开展非遗普查，建设特色非遗传习所 5 个，大师工坊 10 个，开展非遗文创产品 20 件（套），公布区级非遗名录。

5.村史馆（农耕文化博物馆）建设项目。新建村史馆（农耕文化博物馆）50 个，打造基层传统优秀文化传播基地。

五、着眼树立规则提升综治保障能力

统筹推进城乡社区治理与社会综合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社区民主协商机制，厚植社会和谐稳定基石，努力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区治理共同体，建设和谐社区。

（一）健全社区民主协商机制

培育居民的社区主体意识。倡导由居民群众协商解决城乡社区公共利益的重大决策事项、关乎居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困难问题和矛盾纠纷，发现和宣传社区诚信道德模范、好人好事，鼓励开展信用户、信用社区评定活动，褒奖善行义举，惩戒严重失信者，引导社区居民崇德向善。提高社区居民议事协商能力。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推动《四川省纠纷多元化解条例》贯彻落实。建立健全社区党组织领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牵头、居民群众广泛

参与的社区协商机制，支持和帮助居民群众养成协商意识、掌握协商方法、提高协商能力，推动形成既有民主又有集中、既尊重多数人意愿又保护少数人合法权益的城乡社区协商机制。丰富社区居民议事渠道。充分运用居民议事会、民情恳谈会、民主听证会等载体，积极借助“微平台”“掌上社区”、手机短信、微信等线上平台，实现社区居民沟通交流的零距离、零时差和参与协商的社会化、智能化，确保社区议事协商的科学性、有效性。

（二）完善民生呼叫响应机制

以建设“平安恩阳”为目标，优化居民小组设置，统筹发挥居民小组长和网格员作用，构建全域覆盖、全网整合、规范高效、常态运行的网格化管理服务体系。坚持大联动、微治理，推动网格力量整合，促进网格、职责、队伍、平台、工作流程、数据资源融合，编制网格员职责清单，健全网格化管理服务事项准入和项目化支持制度。建立网格员队伍准入和退出机制。建立街道社区包联网格制度，探索网络理政和网格化服务资源整合，赋予社区党组织统筹调度网格资金、人员的职权。建立居民诉求“全响应”工作机制。健全社情民意收集、处理、反馈机制，完善人民建议征集和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工作室制度。建立区—镇两级诉求全响应指挥中心，构建“中心接件+分类派单”和“网格呼叫+中心响应”双向联动工作模式，推动居民诉求一键回应。探索完善网络理政和网格化服务资源整合，统筹整合党的建设、综合治理、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环境保护、卫生健康、扫黄打非、

铁路护路等现有各类网格力量，建立“网格发现、社区呼叫、分级响应、部门参与、协同处置”的工作模式，将各部门下沉到社区的职能职责项目化、清单化，把部门力量归集到网格，实现民生事项及时办理。建立矛盾纠纷“全链条”化解体系。依托综治中心整合群众工作之家、法律服务中心、“和合智解”等线下线上载体，巩固纠纷调解超市、居民说事会、道德银行等成功做法，制度化推进诉源治理和诉调对接、诉服对接，构建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建立社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有效整合综治中心、矛盾纠纷协调中心、信访接待中心，将社区调解室纳入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设置工作窗口，提供人民调解、妇女儿童维权、劳动争议等“一站式”解纷服务，社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成率达到 100%。巩固充实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充分发挥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在防范化解社会矛盾中的作用。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完善社会心理服务网络，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

（三）构建社区应急防控体系

构建社区公共安全风险预警准备体系。完善社区应急处置组织体系，推动社区依法参与预防、应对突发事件。健全公共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机制、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分层分类编制社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制定覆盖全链条、全灾种、流程化、平战转换的社区应急预案。设立社区减灾应急服务中心，合理布局社区应急标识、应急设施、应急场所

(场馆)。强化社区风险防范管理。加强社区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开展社区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有序组织开展社区应对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提高对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的预防和处置能力，加强消防宣传和消防治理，提高火灾事故防范和处置能力，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建设。构建社区公共风险应急响应体系。引导、规范城乡社区参与突发事件应对，完善社区应急处置组织体系，推动社区依法参与预防、应对突发事件。健全社区与应急、公安、消防等部门定期联系制度和联动协作机制。建立与城市指挥互联互通的社区应急指挥终端。衔接救灾物资集散中心信息化平台，建立精准响应、供需平衡、高效配送的物资调运机制。健全多元主体参与社区应急宣传、举报、响应、处置的激励制度，推动社会组织、志愿者、社区居民和驻区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常态化参与社区应急联动。

专栏 12：和谐社区建设提升计划

1.社区居民议事协商能力提升计划。全面推行社区重大事项“四议四评两公开”，完善居民议事会、居民代表会、居务监督委员会等运行机制。

2.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升计划。持续完善社区应急保障体系，建设社区物资储备库（点），积极引导家庭、企事业单位储备应急物资。

3.社区居民诉求“全响应”工作提升计划。建立区—镇（街道）两级诉求全响应指挥中心，推动居民诉求一键回应。

4.人民调解组织建设计划。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推进人民调解工作,有条件的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1名以上专职人民调解员。

第四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强化组织领导

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落实专人负责，成立相应的工作机构，强化工作责任，协同推进工作，形成推进城乡社区“十四五”发展治理规划的强大合力。各牵头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分年度制定规划任务年度责任分工方案，分解主要任务，明确牵头部门、配合部门、责任部门等。由牵头部门制定所牵头任务的实施方案，明确年度目标、主要指标、推进措施、时间节点及评估办法，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

第二节 强化政策保障

将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经费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创新财政投入、权责对等、共建共享、资源整合、内生动力和人才培养机制，强化城乡社区治理优化政策保障。加大财政保障力度，完善以省市补助为引导、区级投入为主体的稳定财政投入机制；区发改和自然资源部门分别牵头，将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基本建设投资项项目库和国土空间规划。理顺部门、镇（街道）与社区的关系，推动人财物和责权利对等下沉。出台“社区呼叫、街道吹哨、部门报到”社区召集机制的具体办法，拓宽社会组织、非

公企业参与公共管理、基层民主协商渠道。推动社区服务项目化，完善社区需求发现、项目设计、供需衔接、主体承接等机制。加大社区经济相关政策创制力度，为鼓励发展社区创建政策环境。

第三节 加强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电视、报纸、广播、网络等媒体的作用，大力宣传城乡社区治理创新做法和突出成绩，广泛动员机关企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城乡居民等社会各方面力量积极投身城乡社区治理实践，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城乡社区治理的良好氛围。鼓励各级各部门运用网络论坛、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引导社会组织、居民等多方主体共同参与基层治理。加强城乡社区治理激励体系建设，充分挖掘城乡社区治理中涌现的典型社区组织和优秀社区工作者，经申报批准后，每年定期评选表彰城乡社区治理领域优秀基层干部、优秀社区工作者、优秀社区社会组织、优秀社区社工、优秀志愿服务组织、优秀志愿者。

第四节 强化考核督查

将城乡社区发展治理工作纳入城乡基层治理工作体系，加强考核。建立镇（街道）和社区履职履约双向评价制度，建立驻社区单位参与社区治理的责任约束和评价激励机制。持续推进社区

减负增效，建立居民满意、驻社区单位满意的服务评价制度。加强对规划实施的跟踪监测，建立规划指标年度统计制度，为科学评估提供支撑。由区委组织部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经常性的督促检查，通过定期调度督查，促进工作进展。对工作不重视且存在问题的，将及时下发督查通报，点名批评、限期整改；对于整改效果不佳，导致工作被动、进度滞后甚至造成不良影响的，将按党纪政纪严肃问责。